

上海市2022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2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2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2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2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是辖区内法律监督机关。

主要职能包括：

1. 依法受理对辖区内提请批捕的案件进行审查批捕，对辖区内公安、国家安全机关的立案和侦查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2. 对辖区内的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起诉，对本辖区人民法院的刑事审判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3. 依法对辖区内刑罚的执行活动、民事案件审判、行政案件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4. 对本辖区人民法院作出的已经发生法律效力、但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抗诉。
5. 受理辖区内的公民和单位的控告、申诉和检举，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6. 依法对辖区内发生的刑事案件的证据进行检验、鉴定、审核。
7. 负责规划、管理本院的财务、装备等后勤保障工作；协同市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
8. 负责本院干警的思想政治工作、纪律检查工作、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院检察官、检察书记员、检察行政人员、检察技术人员和司法警察的队伍建设；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本部以及下属1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具体包括：

- 1、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本部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2年，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10,0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09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392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10,0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0,09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39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0,09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39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7,82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检察办案业务经费、检察业务工作经历、信息化建设经费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58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30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39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2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0,960,000	一、公共安全支出	78,209,628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0,96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0,372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3,052,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898,000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00,960,000	支出总计	100,960,000

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8,209,628	78,209,628			
204	04		检察	78,209,628	78,209,628			
204	04	01	行政运行	68,384,768	68,384,768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58,860	8,458,860			
204	04	10	检察监督	1,366,000	1,36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0,372	5,800,3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27,920	5,527,9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1,120	311,1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0,000	3,46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0,000	1,73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800	26,800			
208	08		抚恤	272,452	272,452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72,452	272,4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2,000	3,052,000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0,000	3,04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040,000	3,040,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000	1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000	1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98,000	13,898,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98,000	13,898,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00,000	6,50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398,000	7,398,000			
合计				100,960,000	100,960,000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78,209,628	68,384,768	9,824,860
204	04		78,209,628	68,384,768	9,824,860
204	04	01	68,384,768	68,384,768	
204	04	02	8,458,860		8,458,860
204	04	10	1,366,000		1,366,000
208			5,800,372	5,191,080	609,292
208	05		5,527,920	5,191,080	336,840
208	05	01	311,120	1,080	310,040
208	05	05	3,460,000	3,460,000	
208	05	06	1,730,000	1,730,000	
208	05	99	26,800		26,800
208	08		272,452		272,452
208	08	01	272,452		272,452
210			3,052,000	3,040,000	12,00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0,000	3,04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040,000	3,040,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000		1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000		1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98,000	13,898,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98,000	13,898,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00,000	6,50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398,000	7,398,000	
合计				100,960,000	90,513,848	10,446,152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78,209,628	68,384,768	9,824,860
204	04		78,209,628	68,384,768	9,824,860
204	04	01	68,384,768	68,384,768	
204	04	02	8,458,860		8,458,860
204	04	10	1,366,000		1,366,000
208			5,800,372	5,191,080	609,292
208	05		5,527,920	5,191,080	336,840
208	05	01	311,120	1,080	310,040
208	05	05	3,460,000	3,460,000	
208	05	06	1,730,000	1,730,000	
208	05	99	26,800		26,800
208	08		272,452		272,452
208	08	01	272,452		272,452
210			3,052,000	3,040,000	12,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0,000	3,04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040,000	3,040,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000		1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000		1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98,000	13,898,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98,000	13,898,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00,000	6,50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398,000	7,398,000	
合计				100,960,000	90,513,848	10,446,152

2022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2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418,208	74,418,208	
301	01	基本工资	8,002,624	8,002,624	
301	02	津贴补贴	50,987,032	50,987,032	
301	03	奖金	658,552	658,55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60,000	3,460,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730,000	1,730,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00,000	2,200,00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40,000	840,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000	40,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500,000	6,50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44,560		16,044,560
302	01	办公费	2,025,200		2,025,200
302	05	水费	80,000		80,000
302	06	电费	908,800		908,8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7	邮电费	780,000		78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4,860,720		4,860,720
302	11	差旅费	80,000		8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80,000		80,000
302	14	租赁费	2,050,000		2,050,000
302	15	会议费	20,000		20,000
302	16	培训费	100,000		1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0,000		40,000
302	26	劳务费	50,000		5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770,000		77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180,000		1,180,000
302	29	福利费	699,840		699,84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0,000		56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560,000		1,56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0		2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0	1,080	
303	02	退休费	1,080	1,08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10		资本性支出	50,000		5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00		50,000
合计			90,513,848	74,419,288	16,094,560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2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25.40		4.00	121.40	65.40	56.00	1,609.46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25.4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5.4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21.4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5.4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预算更新三辆执法执勤用车。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65.4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5.4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预算更新三辆执法执勤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56.0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4.0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2年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部门）下属1家机关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609.46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607.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9.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48.27万元。2022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2.27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502.27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2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8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947.49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8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16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无。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3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无。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检察业务保障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随着检察业务工作量的逐年增加，为保障松江检察院进一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司法改革的精神，推进日常工作顺利有序进行，松江检察院根据最高检、财政部印发《检察业务费开支范围和管理办法的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检察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等文件内容要求设立了检察业务保障费项目。2022年，松江检察院拟对案件卷宗全部实行电子化；对全院文书档案进行扫描电子化。

二、立项依据

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制作使用电子卷宗工作规定（试行）》（高检发案管字〔2015〕10号）
市检察院《关于全市检察机关电子用印、集中文印工作和档案数字化工作推进情况的通报》（沪检发办字〔2015〕7号）

三、实施主体

本项目投入资金42.5万元，由第六检察部和办公室负责实施。

四、实施方案

委托专业第三方扫描服务单位，根据检察业务需要，有序开展案卷和文书档案数字化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2年全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预算资金42.50万元。其中案卷扫描23.50万元，文书档案数字化19.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